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2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1,75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征和工业	股票代码	0030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妮娜	张妮娜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	
传真	0532-83303777	0532-83303777	
电话	0532-88306381	0532-88306381	
电子信箱	choho@chohogroup.com	choho@choho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征和工业作为国内链传动行业的领军企业,专注于各类链传动系统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形成了以车辆的发动机正时和传动系统、农业机械传动和输送系统、工业设备传动和输送系统为核心的三大业务板块。产品广泛应用于摩托车、汽车、自行车、工业、农业、园林、海洋装备等领域,覆盖全球3000余家客户。

摩托车链系统产品

摩托车链系统主要包括传动链(及配套链轮)、正时链和油泵链;

汽车链系统产品

汽车链系统主要为汽车发动机中使用的正时链、链轮、导轨和油泵链;

农机链系统产品

公司生产的农业机械链系统种类较多,一般大类可分为用于动力传动装置的传动链系统和用于收割装置的收割输送链系统;

工业设备链系统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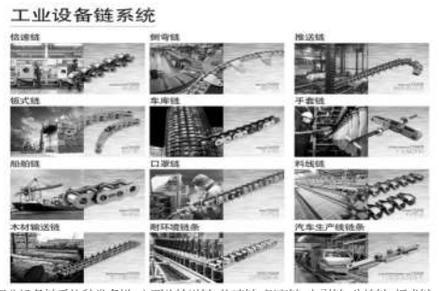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工业设备链系统种类多样,主要为输送链、倍速链、侧弯链、曳引链、分拣链、板式链、驱动链、链轮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84,200,396.60	2,381,978,956.60	8.49%	2,248,267,41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8,821,596.24	1,257,885,974.48	11.20%	1,161,996,167.9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932,356,924.83	1,835,067,506.57	5.30%	1,732,169,98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143,893.23	130,976,522.10	33.72%	116,005,49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732,806.70	128,482,587.39	11.09%	103,089,80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499,369.01	282,252,563.50	24.18%	165,402,58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4	1.60	33.75%	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4	1.60	33.75%	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	10.80%	2.35%	10.3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5,091,613.48	510,047,211.07	484,672,349.35	542,545,75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38,523.71	35,163,199.06	43,678,003.10	42,464,16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62,834.69	33,025,433.98	42,594,439.60	36,850,09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0,286.79	85,644,113.88	93,154,294.89	166,810,673.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魁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68%	47,154,300	0	不适用	0
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1%	6,550,900	0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63%	1,33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1,195,300	0	不适用	0
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994,700	0	不适用	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565,800	0	不适用	0
陈立鹏	境内自然人	0.64%	520,000	390,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制造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470,500	0	不适用	0
刘龙	境内自然人	0.53%	432,200	0	不适用	0
洪繁良	境内自然人	0.47%	388,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青岛魁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金玉谟、金雪芝夫妇持有其100%的股权;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玉谟;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雪芝。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股东洪繁良通过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88,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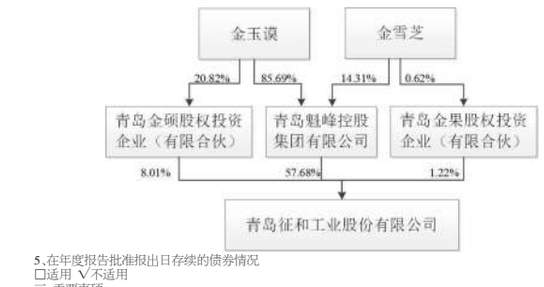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山东省平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投资8亿元人民币在山东省平度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产业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部分事项进行了调整或修订。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2,452.50万股(含本数)A股股票,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不超过81,8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提报申报材料。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金玉谟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6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10号《关于核准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07.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07.60万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200.00万元。上述资金于2021年1月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05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披露的《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结余和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76,076,000.00
减:支付发行有关的费用	64,076,000.00
以前年度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388,021,383.69
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8,981,790.21
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599,368.66
加: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602,542.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制定了《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于2021年1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各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放方式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37150199790609888887	活期	-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37150199790609888886	活期	-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38163301040088887	活期	-

注: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5年6月30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2025年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5年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5年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2025年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4月26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159.9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鉴于公司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市支行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后续不再使用。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此外,公司已将原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市支行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68.66元,全部转存至公司基本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市支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2025年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81,790.2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8,602,542.5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1,715,150.01	221,869,981.92	100.85%	2022年7月1日	19,853,100.97	否(注1)	否
发动机链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4,045,459.90	109,628,747.60	85.65%	2024年3月31日	30,616,304.02	是(注2)	否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64,000,000.00	64,000,000.00	3,221,180.30	65,504,444.37	102.35%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66	21,599,368.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8,981,858.87	418,602,542.55			50,469,404.99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8,981,858.87	418,602,542.55			50,469,404.9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工业自动化传动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下游客户以出口为主,2024年以来工业设备链对应的滚子链产品出口数量和出口单价双双下滑,海外客户需求持续疲软,产品竞争持续加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注1:工业自动化项目自2022年7月1日起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2024年4月结项前均处于持续投入及产能释放阶段。工业自动化项目下游客户以出口为主,2024年以来工业设备链对应的滚子链产品出口数量和出口单价双双下滑,海外客户需求持续疲软,产品竞争持续加剧。工业自动化项目结项后至本报告期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为3,149万元,累计预计效益为3,851.50万元,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效益完成率约82%。

注2:发动机链项目于2024年4月结项,项目结项后至本报告期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为6,076.97万元,累计预计效益为5,703.23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效益完成率约107%。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3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征和工业"或"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143,893.2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7,677,988.96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463,045.39元,减去已分配利润40,875,000.00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681,986,744.23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11,792,592.07元。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7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派发现金分红40,875,000元。

4、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40,875,000元,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预计为40,875,000元,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约为23.34%。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红利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875,000	40,875,000	40,875,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143,893.23	130,976,522.10	116,005,491.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11,792,592.0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1,789,535.0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2,62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0,708,635.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2,625,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不低于5,000万元,因此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企业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资金需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5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2026年的经营计划,公司为满足公司发展的整体规划及项目的陆续施工,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主要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开立国际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以及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他业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确定。

上述融资,公司或子公司将以包括但不限于自有国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长期股权等资产提供抵质押。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授权董事长决定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在办理具体业务时,董事长签名或签章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议案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授信议案之日止。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7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度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贡献度等在公司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4.29万元/年,按月度发放,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贡献度等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孰高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三、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6-004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共为70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多万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林雯英	2010年	2004年	2010年	2026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鹏飞	2019年	2017年	2019年	2023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正宇	2009年	2002年	2002年	2023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林雯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年-2025年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年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年-2025年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合伙人
2024年-2025年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周鹏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5年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2025年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2025年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年-2025年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年-2025年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正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年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5年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5年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2025年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并基于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技术、社会认可度与口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并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水平和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	2026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78	78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	20	-

注:如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独立性、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青